

证券代码：872502

证券简称：鹏飞物流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2 月 23 日 15: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02	鹏飞物流	2022年2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南京市雨花台区凤锦路 36 号 3 号楼一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追认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为参股公司江苏省物联再生资源利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联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雨花区支行借款，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为其提供担保后，要求公司以公司持有的物联公司的股权向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750 万元，协议签订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发布的《关于追认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2 月 23 日 13:0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尹海凤，联系电话：025-85561260，联系传真：025-85567816，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凤锦路 36 号，邮政编码：210039。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8 日